

证券代码：002916

证券简称：深南电路

公告编号：2024-004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3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董事长杨之诚主持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6），以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

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以3票同意全票审议通过。与会董事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报告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以 3 票同意全票审议通过。与会董事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具体报告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以 3 票同意全票审议通过。与会董事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报告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与会董事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将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五)《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总经理根据 2023 年经营管理层执行董事会决议和主持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实际情况，以及 2024 年经营方针、投资计划等，向董事会作《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与会董事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六)《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98,114,737.36元；母公司会计报表2023年度实现净利润为853,155,801.62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

及《公司章程》规定，利润分配以母公司会计报表数据为依据，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969,733,374.96元，扣除实施2022年度利润分配512,877,535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310,011,641.58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2023年经营情况，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议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利润分配方案未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人民币9.00元（含税），预计总计派发现金红利不超过461,589,781.50元，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占2023年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3.02%。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股。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512,877,535股，如后续发生其他导致股本变动的情形，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固定的原则对分配总金额进行调整。

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以3票同意全票审议通过。与会董事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和专项使用，并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具体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07）。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与会董事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通过。

（八）《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报告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审计委员会审核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相对比较完备，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各项重点活动能严格按照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未发现有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指引的情形发生。公司出具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能真实反映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以 3 票同意全票审议通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与会董事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九）《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存贷款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存贷款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关联董事杨之诚、周进群、肖益、肖章林、李培寅、邓江湖已按规定回避表决，其余 3 名非关联董事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十）《2023 年可持续发展(暨 ESG)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可持续发展(暨 ESG)报告》。

与会董事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十一）《关于 2023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中的相关内容。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了公司 2023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结果，认为该结果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薪酬平均水平并结合公司效益情况制定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该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 3 票同意全票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杨之诚、周进群已回避表决，其余 7 名非关联董事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中的相关内容。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了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认为该薪酬结果是依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并对个人日常工作进行考核后确定的发放标准，符合公司相关制度及公司实际情况。该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 3 票同意全票审议通过。

与会董事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十三）《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审计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完成 2023 年度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并作了全面客观的评价，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审计人员严格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工作认真、严谨，具有较高的综合素质，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年度费用（含税）分别为人民币 110 万元整、人民币 11 万元整，合计为人民币 121 万元整。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以 3 票同意全票审议通过。

与会董事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全文。

与会董事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十五）《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控股股东中航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共 6 人，分别为杨之诚先生、周进群先生、肖益先生、李培寅先生、邓江湖先生、郭高航先生，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个人简历附后。

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进行了资格审查，认为被提名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岗位所需的职责要求。该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以 3 票同意全票审议通过。

上述董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与会董事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产生。

（十六）《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共 3 人，分别为黄亚英先生、于洪宇先生、张汉斌先生，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个人简历附后。

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认为被提名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岗位必备的职责要求。该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以 3 票同意全票审议通过。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产生。

与会董事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十七）《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深圳市南山区侨城东路 99 号 5 楼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提交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15）。

与会董事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真实、合法、有效。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核查意见；
- 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金融服务协议

及相关风险控制措施执行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5、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四日

附件：

1、杨之诚先生简历

杨之诚先生，196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深圳市认定的国家级领军人才，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曾任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高级经理、装配部负责人、总经理助理，2009年9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天芯互联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欧博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国家集成电路封测产业链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副理事长，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副理事长、标准化委员会会长、财务审查及薪酬委员会主任，深圳先进电子材料国际创新研究院理事会理事，广东省航天航空协会副理事长。

杨之诚先生与持有公司5%股份以上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深南电路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目前，杨之诚先生持有公司556,392股。杨之诚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周进群先生简历

周进群先生，197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

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1995 年 3 月加入公司，历任生产工艺工程师、高级主管工程师、经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无锡深南电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南通深南电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合颖实业有限公司董事。

周进群先生与持有公司 5% 股份以上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深南电路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目前，周进群先生持有公司 629,790 股。周进群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肖益先生简历

肖益先生，中国国籍，1974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经管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北京北航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技术转移中心项目经理，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经理部综合秘书、行政管理部部长助理、综合管理部副部长、部长，现任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部长，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中航国际控股（珠海）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由于肖益先生在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控制的企业

担任相关职务，肖益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深南电路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目前，肖益先生未持有深南电路股份。肖益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李培寅先生简历

李培寅先生，198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美国密苏里州立大学MBA，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中航国际财务管理部部长助理、副部长，现任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由于李培寅先生在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控制的企业担任相关职务，李培寅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深南电路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目前，李培寅先生未持有深南电路股份。李培寅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

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5、邓江湖先生

邓江湖先生，1984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东北师范大学企业管理硕士。曾任本公司战略发展部战略管理专员、高级专员，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战略运营管理高级项目经理，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现代服务业办公室主任，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规划运营部副经理、经理，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副部长和经营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现任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部长，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司董事，中航国际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中航国际控股（珠海）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由于邓江湖先生在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控制的企业担任相关职务，邓江湖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深南电路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目前，邓江湖先生未持有深南电路股份。邓江湖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二款规定的相

关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6、郭高航先生

郭高航先生，1987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哈尔滨工业大学材料物理与化学专业硕士。曾任赛意法微电子有限公司封测工艺设计工程师，集邦咨询顾问（深圳）有限公司半导体行业分析师、资深半导体行业分析师，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规划与经营部战略运营管理项目经理，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部长助理、经营管理部部长助理。现任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副部长（主持工作），中航国际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中施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董事。

由于郭高航先生在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控制的企业担任相关职务，郭高航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深南电路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目前，郭高航先生未持有深南电路股份。郭高航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7、黄亚英先生简历

黄亚英先生，196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二级法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政法大学法学硕士，中国执业律师。黄亚英先生曾任西北政法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深圳大学法学院教授、院长。现任广东北源律师事务所律师，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黄亚英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黄亚英先生未持有深南电路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8、于洪宇先生简历

于洪宇先生，独立董事候选人。197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材料系学士，加拿大多伦多大学材料系硕士，新加坡国立大学电机与计算机工程系博士。曾任新加坡国立大学电机系研发工程师，比利时鲁汶IMEC资深研究员及项目负责人，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助理教授。现任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院长、教授，广东省三维集成工程研究中心主任，深圳市国电科技通信有限公司首席科学专家，未来通信集成电路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主任，

广东省 GaN 器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深圳南湾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湖南九山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江苏鲁汶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于洪宇先生与持有公司 5%股份以上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深南电路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于洪宇先生未持有深南电路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9、张汉斌先生简历

张汉斌先生，中国国籍，1966 年 3 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国际会计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香港华人会计师公会境外会员。曾任深圳市财政局注册会计师调查委员会委员、深圳市行业协会商会评估委员会评估专家、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第四届及第五届理事。现任深圳铭鼎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监督委员会委员、深圳市创新科技委员会专家、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专家及深圳市专家人才联合会发起人，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麦科田生物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汉斌先生与持有公司 5%股份以上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

存在关联关系，与深南电路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汉斌先生未持有深南电路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